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发展。现将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立足轨道交通行业，为确保轨道交通安全运营，以关键先进技术持续创新为己任，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的发展战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坚持技术创新、管理创新，不断发展壮大。受疫情影响，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69,024,943.45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87%；实现营业利润 63,601,265.96 元，同比下降 30.15%；实现利润总额 69,723,498.76 元，同比下降 23.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565,212.56 元，同比下降 22.62%，公司为了不断提升公司在轨道交通智能运维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持续加大了产品与技术的研发创新投入。

报告期内，为保证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产品与技术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在新产品的研发、既有产品的升级改造、研发管理水平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公司参与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之靴轨在线检测装置研制、刚性接触网关键部件故障预测与健康管理系统开发及示范”项目顺利通过专家验收，研发的“运营车靴轨在线监测装置”填补了国内靴轨检测空白。

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专利 6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外观专利 6 项；授权发明专利 15 项、实用新型 15 项、外观设计 8 项；完成软件著作权登记 26 项。

研发创新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努力创造良好的创新环境与机制，吸引并培养了优秀的研发人才，持续提高研发团队的自主创新能力，组建了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研发团队，为公司成为“百年老店”实现基业长青，打下了坚实的发展基础。

（2）市场和客户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在继续保持轨道交通检测监测相关产品既有市场份额的同时，不断优化、调整公司现有业务，同时尝试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公司首次以总包集成商身份参与“一带一路”埃及斋月十日城铁路建设；为充分利用广州在粤港澳大湾区的区位、人才、技术等资源优势，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公司的业务布局，更贴近目标客户，提升市场开发能力和服务能力，实现战略发展目标，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广州唐源。公司持续培育重点市场，加大重点产品的市场推广和销售力度，提升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和影响力，确保了公司市场份额的稳步提升。

（3）人力资源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推进基于能力评估的人才发展体系建设。首先，构建了公司对员工岗位的能力标准体系，针对管理线和技术线制定了不同的能力标准模型，确定了现阶段公司对岗位能力的要求。其次，依据能力模型对现有员工进行了盘点，了解公司现有人员的能力水平与要求的差距。同时培训体系也依托能力评估结果进行建设，对员工能力的培养和提升更加精准。后续，公司将依据能力评估的结果，建立公司人才库，识别关键岗位、推行继任计划，完善人才体系的各个维度，为人才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制度和资源支撑。除推进人才发展体系的建设外，公司也会从激励机制的持续改善，企业文化的深层植入和双向渗透等方面有效提升公司人力资源体系建设水平，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

（4）成本控制及管理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新组建了项目管理办公室（PMO）和生产计划物料控制（PMC）团队，其中 PMO 主要负责项目策划工作，优化并推广项目管理流程，加强项目分级立项和项目资源协调，推进公司业务的精细化管理工作。PMC 团队主要负责计划控制和物料控制工作，对项目计划执行进行跟进、分析、评价，促使项目交付周期缩短；对物料进行整体管理，管控物料周转率及优化物流链；对物料追溯的管控，物料控制工作的组织开展，保证设备生产及项目验交及时交付。推动内控管理工作，加强质量监督执行、结果评估和持续改善是提高公司产品质量不可缺少的环节。

（5）积极探索拓展新的业务发展领域及发展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州唐源、智谷耘行、控股子公司唐源轨道。各子公司将专注于国内外轨道交通智能运维市场及相关业务领域的开拓，通过对新业务发展模式的探索，提升公司在智能运维领域技术装备、运营管理、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专业能力，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轨道交通行业智能运维领域的综合竞争力，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各位董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主持召开，上市后会议决议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在巨潮资讯网上予以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0年3月12日	1、《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年4月23日	1、《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审议<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审议公司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审议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计划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1、《关于审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审议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3、《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4、《关于审议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5、《关于审议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0年6月22日	1、《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0年8月26日	1、《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0年10月28日	1、《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6、《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20、《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2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相关事项的议案》 22、《关于审议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决议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实施完成。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议案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3月27日	1、《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审议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审议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审议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审议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计划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审议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16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相关事项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本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在内审部的配合下完成了对公司分季度的审计工作并形成书面报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管理层的配合下帮助公司制定了股权激励计划，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则着眼于行业发展趋势，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的发展规划并督导管理层的实施进展，各专门委员会的意见及建议有助于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内部控制结构，合理高效的完成公司发展的既定目标。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具备工作所需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能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出具了

独立、公正的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三、2021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行业格局及趋势

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增长，铁路运输需求不断增加，为轨道交通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当前轨道交通行业与国家重大发展战略高度契合，在国家“一带一路”等重大战略中扮演着重要角色。中国高铁在全球的崛起，也为轨道交通装备企业“走出去”开展国际化经营提供了有利时机。同时，随着新型城镇化建设不断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也将进入大力发展阶段。预计未来轨道交通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势必将为相关产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在国家铁路领域，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做好铁路规划建设工作的意见》提出：到 2035 年，使铁路网络布局结构更加优化完善，铁路债务规模和负债水平处于合理区间，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当好先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支撑。2016 年 7 月国家铁路局出台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指出：到 2025 年，铁路网规模达到 17.5 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 3.8 万公里左右；到 2030 年，基本实现内外互联互通、区际多路畅通、省会高铁连通、地市快速通达、县域基本覆盖的铁路网络。根据《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统计公报》显示：2020 年，国家铁路货运总发送量完成 35.81 亿吨，比上年增加 1.41 亿吨，增长 4.1%。其中，集装箱发送量比上年增长 36.7%。国家铁路货运总周转量完成 27397.83 亿吨公里，比上年增加 388.28 亿吨公里，增长 1.4%。2020 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7819 亿元，投产新线 4933 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2521 公里。全国铁路营业里程 14.63 万公里，其中高铁 3.8 万公里；全国铁路路网密度 152.3 公里/万平方公里；复线率 59.5%；电化率 72.8%。西部地区铁路营业里程 5.9 万公里。

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2020 年中国内地城轨交通线路概况》显示，2020 年我国城轨交通运营规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发展态势良好。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国内地累计有 45 个城市开通城轨交通运营线路 7978.19 公里，新增三亚、天水、太原 3 个城轨交通运营城市，其中，

太原市运营线路为地铁，三亚、天水两市运营线路为有轨电车。另根据 2020 年 11 月 1 日生效的团体标准《城市轨道交通分类》（T/CAMET00001-2020）相关规定，将株洲智轨 A1 线（3 公里）、宜宾智轨 T1 线（17.7 公里）纳入统计，城轨交通运营城市累计达 45 个。2020 年为“十三五”收官之年，共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 1241.99 公里，再创历史新高。25 个城市有新城轨道交通线路（段）投运，共新增运营线路 36 条，新开延伸段或后通段 20 段。“十三五”期间共计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 4360 公里，年均新开运营线路 872 公里，五年间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长度超过“十三五”前城轨交通运营线路长度累计总和。预计到 2035 年，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超过 1,000 公里的城市将达到 15 个以上，全国城市轨道交通总运营里程将达到 36,000 公里以上。

随着我国国家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的快速增长，以及监管部门对安全事故零容忍的要求，势必会推动牵引供电、工务工程、车辆工程和智能运维信息化产品在内的轨道交通运营维护行业进入快速发展周期，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此外，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与中国企业“走出去”的政策，逐步走向国际化。未来公司随着设计研发和生产制造能力的进一步增强，将在巩固现有国内市场客户的基础上，扩大海外销售规模。

（二）公司发展战略

1、公司的发展战略是立足轨道交通行业，为确保轨道交通安全运营，以关键先进技术持续创新为己任，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

2、在确立既有产品市场地位的同时，有计划有步骤地扩大生产规模、增强系统功能、提高产品性能。

3、进一步展开国际合作，适时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国外最先进技术，积极研发新产品，同时将公司成熟产品推向国外市场。

未来，公司将致力于把“唐源电气”打造成轨道交通行业国内领先、国际知名品牌。

（三）经营计划

1、技术研发计划

2021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高质量研发投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以创新驱

动公司发展，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1) 既有产品及核心技术优化升级：继续完善现有产品布局，对已有产品及核心技术进行优化升级和更新迭代，突破既有产品共性技术难点，利用新技术、新产品解决行业痛点，形成智能数据采集、智能数据传输、智能数据存储、智能数据分析、大数据产品应用等全产品链的轨道交通检测监测产品生态圈，夯实公司产品技术和业务优势。

(2) 关注行业动态，不断探索挖掘客户需求，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研发：以大数据及物联网技术为基础加强检测监测数据关联性、实时性、智能化分析；以智能巡检机器人、5G 车地传输、故障预测与健康管理等新产品的研发、运用为基础；紧跟行业技术趋势，重点突破人工智能装备、5G 传输、智能识别、大数据分析、自适应控制等关键技术，实现公司跨越式多元化发展，充实公司技术积累。

(3) 进一步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加强研发项目过程管理，对目前研发项目制定严格的项目管理计划，强化执行监控；引进及优化技术人才，增强研发技术水平，保证研发质量和研发速度。

2、市场营销计划

公司将继续深耕轨道交通领域，专注于轨道交通检测监测及大数据领域的发展，加强公司产品与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深度融合，坚持以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指引，认真推进落实各项重要工作。在城市轨道交通方面：做好粤港澳大湾区、杭州湾等四大经济湾区的市场规划，依托四大湾区经济圈以及成渝经济圈等核心都市经济圈完成市场布局，抢占轨道交通发展的庞大新市场；国家铁路方面：通过互联网方式前瞻性地做好市场推广布局，全面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实现合同中标额及签订额的稳步增长。

3、人才计划

(1) 加强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储备：为更好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实施积极的人才引进策略，大力引进研发技术人员，管理人员，补充新鲜血液，充实人才团队，提升团队的技术能力、创新能力和管理能力，提高员工整体素质。

(2) 建设以能力评估为依据的人才发展体系：通过识别员工核心胜任力，

并且进行针对性培养，将合适的人配置在合适的岗位，实现人才的高效利用。同时通过员工的能力识别，进行人才盘点，建设关键人才库，对核心人员的职业路径进行规划，定期评估能力与发展路径的匹配度，构建可持续性的人才发展体系。

（3）根据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提前对公司未来发展所需的人才进行战略布局，以应对新业务所需的人才需求。

4、兼并收购计划

公司将积极利用上市公司投融资平台，发挥自身的管理实力和优势，紧紧围绕做大做强主营业务的战略目标，抓住轨道交通行业大发展的有利时机，寻求对同行业优质企业或上下游企业进行适当的收购兼并，不断扩大企业规模和实力，实现低成本扩张，进而达到巩固和提高市场份额的目的。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